

中共滕州市委组织部文件

滕组发〔2017〕12号

中共滕州市委组织部 关于认真贯彻落实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 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

各镇党委，各街道党工委，市委各部委，市直各系统党委，市政府各部门党委（党组），各人民团体党组，市直各企事业单位党组织，省、枣庄市及外地驻滕单位党组织，市人武部党委，滕州经济开发区党工委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根据枣庄市委组织部《关于完善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的意见》（枣组发〔2017〕19号），现就在全市基层党组织和党员中认真贯彻落实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扎实开

展主题党日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是规范党组织生活的有力举措，是严格党员教育管理的重要抓手，是落实“三会一课”制度的有效载体。要严格按照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，认真落实“四定两挂一戴”（定时间、定主题、定内容、定人员，挂党旗、挂入党誓词，戴党徽）要求，扎实开展主题党日活动，进一步增强党员党性观念，激发党组织活力，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党内政治生活常态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。

二、具体措施

各基层党组织要以支部为单位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合理确定党日活动时间、主题、内容、人员，营造活动氛围，增强仪式感、庄重感，确保活动取得实效。

1、定时间。固定每月28日为党员活动日，以党支部为基本单位，组织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，机关企事业单位在此基础上每月至少再固定1天。主题党日活动可结合“三会一课”等组织生活开展，党小组会和支部委员会会议原则上每月28日召开，党员大会和党课原则上每季最后一月28日进行。如遇节假日等特殊情况下，活动日顺延，原则上一周内完成。

2、定主题。年初，各党支部在深入调查研究和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，根据上级安排结合各自实际，制定全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，具体到每个月。每次活动确定一个主题，主题要突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、时代性、原则性、战斗性，围绕增

强党性、提高素质，结合党员思想工作实际设定，防止表面化、形式化、娱乐化、庸俗化。

3、定内容。采取“规定内容+自选动作”的模式，按照计划确定的主题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确定活动内容，务求取得实效。规定内容就是要围绕强化党性观念、提高宗旨意识，突出政治学习和教育，落实好按时交纳党费、重温入党誓词、传达上级精神、集中学习研讨、开展组织生活和开展志愿服务等6项规定内容。自选动作就是要结合不同领域党组织特点，确定符合基层实际的自选内容。在农村，可通过开展说事拉理、召开党群议事会、公开党务村务财务等形式，保障党员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；在城市社区，可通过开展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等活动，引导在职党员主动服务群众、奉献社区；在企业和社会组织，可通过开展“五小竞赛”、技能比武、创新创业竞赛、“亮身份、比奉献”等活动，深化党员示范岗、党员责任区建设；在机关事业单位，可通过开展党员承诺践诺，组织演讲比赛、征文比赛等活动，落实简政放权、为民服务、公正执法等要求。

4、定人员。参加活动人员原则上为党支部全体党员。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带头参加活动。对长期外出务工党员，要利用返乡时节集中组织开展活动；对年老体弱、行动不便党员，要及时传达党支部开展活动情况；对流动党员，要实施双重管理，引导在其流入地参加党组织生活。当年确定的党员发展对象原则上要参加活动；根据需要也可吸收部分入

党积极分子参加。

5、有氛围。要结合党组织活动场所建设，在党员活动室统一标准悬挂党旗和入党誓词，党旗和入党誓词应悬挂于党员活动室醒目位置，营造庄重氛围，增强仪式感。党员要在参加活动时统一佩戴党徽，主动亮出身份、接受监督，强化责任意识和宗旨观念，激发归属感、荣誉感和自豪感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1、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党（工）委要高度重视，科学谋划，精心组织，扎实推进，要针对农村、城市社区、企业和社会组织、机关事业单位等不同领域党组织特点和党员实际，开展各具特色的主题党日活动，切忌千篇一律、形式呆板，确保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工作有序推进。各党（工）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，分管负责同志和党务干部为直接责任人，基层党组织书记是具体责任人，负责统筹做好活动的计划、实施、记录、影像留存和情况上报等工作。

2、注重宣传引导。各级党组织要充分利用网站、宣传栏、公开栏等多种途径，多渠道宣传主题党日活动，对形式新颖、效果突出的活动，要通过报纸、电台、电视台、党建网和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，重点进行宣传报道。要注重活动的实效性和趣味性，提高每位党员参与活动的积极性，切实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。要注重在活动中推进“党员亮身份”、联系群众、志愿服务等活动，发挥各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在推动发展、服务群众、凝聚人心、促进和谐等方面的积极作用。

3、强化督促指导。各党（工）委要加强对所辖党支部落实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工作的督促指导，做到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，要派指导员到各党支部指导开展好主题党日活动，确保扎实有效推进，指导员要全程参与活动，并在活动记录上签字。主题党日活动要做到“年初有计划、每月有小结、年底有总结”，年初要填报全年度《主题党日活动计划安排表》（附件2）；每月10日前要填报《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3）、《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；年底要形成工作总结。市委组织部将根据各党（工）委上报的“党员活动日”计划安排表、开展情况统计表，采取电话调查、实地走访等形式，对各党支部“党员活动日”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督查，对重视不够、组织不力的部门单位，将在全市范围内进行通报。“28日党员活动日”制度执行情况，作为年终基层党建考核的重要依据。

各党（工）委要组织所辖基层党组织，以党支部为单位，填报《2017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安排表》（附件2），并由党（工）委汇总后于6月10日前上报市委组织部。

- 附件：1、主题党日活动参考内容
2、主题党日活动计划安排表
3、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4、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

附件 1

主题党日活动参考内容

序号	参考内容
1	支部书记上党课
2	讲党史、学党史
3	优秀党员事迹报告会或学习会
4	专题组织生活会
5	专家讲座、党务基础知识讲座
6	党的方针政策、理论知识和重要会议精神等学习
7	开展党员交纳党费、过“政治生日”、“重温入党誓词”等活动
8	党性大讨论、党员论坛等座谈交流活动
9	演讲比赛、知识竞赛、技能比武等活动
10	发展党员相关工作
11	党内有关工作情况通报
12	深入联系走访群众、慰问困难党员群众、上门入户征求意见建议等活动
13	爱心募捐、义诊、义务劳动、政策宣传、法律援助、创业就业、治安维稳等各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

注：各党支部可以参考以上内容开展活动，并结合本部门单位和行业实际，设计富有特色的主题党日活动内容。

附件 2

_____年主题党日活动计划安排表

填报党支部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序号	活动时间	活动主题	活动内容	组织人	党支部书记及联系方式
1	1 月 XX 日				
2	2 月 XX 日				
3	3 月 XX 日				
4	4 月 XX 日				
5	5 月 XX 日				
6	6 月 XX 日				
...				

填报说明：1、活动时间应具体到日，如 6 月 28 日；2、本表填写内容如有变化，请提前向所属党（工）委报告；3、本表一式两份，支部、党（工）委分别留存备查；4、本表由各党（工）委汇总后将电子版报市委组织部（zzb959@163.com）。

附件 3

_____党（工）委_____年__月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统计表

填报党（工）委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序号	党支部名称	活动主题	活动内容及形式概述	开展活动时间	应到党员 (人)	实到党员 (人)	党员出勤率 (%)	未参加活动党员 (人)	备注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
填报说明：1、本表由各党（工）委于每月 10 日前统计上月所辖各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，统计表留存备查；2、将电子版于每月 10 日前报市委组织部（zzb959@163.com）。

附件 4

_____ 党（工）委 _____ 年 _____ 月主题党日活动开展情况汇总表

填报党（工）委（盖章）：

填报日期：

党支部总数 (个)	已开展活动的 党支部数 (个)	参加活动 党员人数 (人)	未开展活动的 党支部数 (个)	未开展活动原因	整改时间	备注

填报说明：1、本表由各党（工）委于每月 10 日前统计汇总上月所辖各党支部党员活动日开展情况，将电子版和纸质版（相关负责人签字后）报市委组织部（zzb959@163.com）。

填表人：

政工人事（组织）科长：

分管负责同志：

党（工）委书记：

(此页无正文)